



酒事断章

□ 金实秋

大概1992年左右吧,我在汪曾祺先生家吃酒遭受了一次“冷遇”。因为我与汪老是同乡又沾点亲的缘故吧,曾在酒仙家蹭过多次饭;当然,醉翁之意不在酒,得趣在小酌时听他海侃神聊也。那次到北京出差比较急,来不及带什么得体的小礼品去蹭饭,想到前些时在家里翻捡到的一册民国时《文孟》合订本,随手就把它揣进包里了。因为上午有事,赶到汪老家已迟至中午一时了。汪老已准备好几盘小菜,我们打个招呼便坐下动筷子了。吃了一会,我从包里拿出《文孟》给汪老,说:带给你翻翻,上面有王陶民的字,还有一些高邮文人写的诗词小说,不知你看过没有。“噢?!”汪老接过去,“听说过,没看过。”说着顺手翻看起来,一下子就扎进去了。

汪师母一旁提醒他:“老汪,说陪实秋喝的哩,等会再看吧。”汪老微微抬头看了汪师母一眼,对我说:“你喝吧,我再翻一下。”汪师母见他如此入神,便给我续了酒,咕咕道:“饭前还说实秋有一阵没来了,今天要多喝几杯哦。”汪先生还是眼睛不离书,有时还颠来倒去地翻翻。我稍稍吃了点饭菜,酒自然没有兴致再喝了。汪师母还要给我添一点,我说不喝啦。谁知汪先生倒是听见了,放下书,拿起酒瓶给我倒酒,也给他的杯里斟了一点;可能是心还在书上吧,加之杯子又小,酒都溢了点到杯子外边了。我感觉到,此刻我对他看书可能是一种干扰了,应当提前离开。我说下午还有事要办,先告辞了,书送给你,留着慢慢看吧。汪老眼睛离开书本,凝视我一下,轻声说:“好吧。”接着举着书说:“谢谢噢。”随后把半杯酒倒入口中,拿着《文孟》起身迳自进屋看书去了。

汪师母送我出来,问我:“你给老汪的什么书?”我说:那是老家的旧书,1927年的。汪师母笑了:“怪不得哩,他小时候的东西什么都好。那时他才八岁哎。”

过了十来天吧,收到汪老一信,嘱我再找几本给他看看。家乡的几本旧杂志竟令汪老如此入迷,其中一定有好东西。我查了高邮图书馆、扬州图书馆和南京图书馆,都没有。问了高邮几位博学的朋友,他们也没看到过。后来问及老友陈其昌,他把残存过的《文孟》复印了快件寄给我,我看了恍然大悟——

连续几期的《文孟》,刊发了《卅六湖杨君骥渔诗文润例》,这位杨骥渔,就是汪老小说《徙》中谈骥渔的原型,而为其订润例中的一位汪铭甫,乃汪先生之祖父也。与汪先生作品相关的人还有:《徙》中的主人公高北溟,他是汪先生的老师,《文孟》里刊登了他的词章。小说《岁寒三友》中的王瘦吾,《文孟》上发表了他多首诗篇。《文孟》上还有为汪曾祺姑父崔叔仙先生画订润格的费石波,他即小说《忧郁症》中裴云锦的父亲裴石坡之原型。为崔订润格的另一位铁桥,即是散文《我的父亲》中的和尚铁桥也。《文孟》中有不少反映当时当地民众生活的小说,惜署名多为笔名,难

以查考,但杨骥渔的小说却署的是真名实姓。此外,杂志中还刊载有南社诗人姜景伯(仰山)的诗《元宵即事》,他是高邮三垛人,郑逸梅编辑的《南社丛谈》收录其《暮砧》《宵柝》两首诗……虽然每期只有薄薄的十多页,可内容还挺丰富的。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汪先生止酒不饮,停杯看书了。遗憾的是,我得到《文孟》复印件时,汪先生已去世多年了。

李太白“我醉欲眠卿且去”,汪曾祺“吾已眈书君自适”。人说汪先生是性情中人,有魏晋余风,信然。

日前小聚,时正甘肃地震发生不久,席间自然谈到了此事。我说起那年在日本东京喝酒正遇地震之事,大家听了亦为之一震。

2004年10月,我随江苏代表团赴日。有一天是一位日本啤酒厂老板为东道主,宴席设于东京的地下七八层。东道主陪我们的团长(时任省政协副主席王荣炳),我们几个代表在另一席,各种日本料理摆得满满的,日本清酒和啤酒任选。觥筹交错间,忽然吊灯晃动起来,桌上的小餐具也抖抖的。大家立即敏感地意识到:地震了!正疑虑间,东道主端着酒杯过来给我们压惊了,他说,吊灯左右晃,不是上下摇,我们这里是安全的。过了片刻,翻译告诉我们,地震中心在新瀉,老板有个啤酒厂就在那里,他打电话问了,厂里还好,机器正常运转。一个地震信息,使我们再没有酒兴了。

令我难忘的是,晚餐后回到宾馆打开电视,电视里已在播放当地相关地震的信息,有进行救援的实况,有房屋店铺受损的现状,屏幕的下方还流水般地滚动发送当地民众向亲友报平安的信息,都只有一句话,如某某全家无恙、某某平安、某某安好之类,话虽短,但给亲友们多大安慰啊!日本媒体的地震信息传递之快、报道之真、反映之细、涵盖之广,不禁令我和同行感触甚深!翻译告诉我们,关于地震信息,电视播报是全天候的,而且边复播边更新,二十四小时持续不停。

我刚住嘴,在座几位年轻气盛的新闻界朋友就议论起来。这个说,第一时间跟踪报道,顺应民意,深契民心!那个说,这才是正能量哩。我也接着说了一句,我们电视台也应该这么做的。一位老兄用筷子敲了敲盘子,说:冷静!冷静!我们还在等他往下说,他模拟着某位“发言人”的腔调吐出三个字——“你懂的”。我们似乎都懂了。他端起酒杯说,还是为震区老百姓祈福吧。天气预报说可能会有寒流来,愿他们挺住!好像我们的酒能给灾区百姓送温暖似的,大家都把杯中酒一饮而尽。

一脉血缘同华夏,
二分明月共扬州。

这是我在1999年6月赠台湾扬州同乡会时写的一联。

那年,南京博物院和镇江、扬州博物馆举办的《扬州八怪书画珍品展》在台湾台北“国立历史博物馆”展

出,我奉命带队前往出席开幕式和相关学术活动。

历史博物馆的前任馆长王宇清正巧和我是同乡,他特地安排台湾扬州同乡会搞了一场丰盛的晚宴,招待我们大陆去的一行同仁。扬州同乡会的会长、理事长大多垂垂老矣,有的已要搀扶出席,颤颤巍巍地与我们引觞碰盏。江苏代表中扬州博物馆两位副馆长徐良玉、马庭顺是正宗的扬州人,随着一口口音,伴着一杯杯香醪,大家从一开始的礼貌性寒暄迅速地升温到融和的情境。当扯到彼此都有所闻知或熟悉的街坊邻居、古迹园林和特产美食时,气氛尤为热烈,甚至抢着说话。酒还没过三巡,便有几位激动地拍着桌子、扯开嗓子哼上了《拔根芦柴花》等扬州小调,唱起了《梳妆台》等场剧唱段……我向一位长者敬酒时,他端着酒杯说:“高邮文游台,好!骥珠光,好!高邮董糖、咸鸭蛋,好!好!”喝一口酒,叫一声好!我说,您老对高邮很熟悉噢。他说他有亲戚在高邮,当年常去的。我随口问道:还记得他的名字吗?住在那儿?或许我还知道一点哎。他放下酒杯,叹了一口气:“死啦,挨了日本鬼子一刺刀。”他一仰脖子把杯中酒喝干,狠狠地骂道:“他妈的!”

临分手,大家都有依依不舍之意,几位台湾老乡拿着扬州博物馆送给他们的扬州碑刻拓片、扬州剪纸和场剧唱片,一再道谢。有几位理事与徐、马两位互留了联系地址,在一叠声的“保重保重”“后会有期”声中挥手而别。有意思的是,他们几乎不再称呼徐、马官衔,而是改喊成老徐、老马和大侄少、小老弟啦!

前几年,我参加了一个亲戚小孩的婚礼。亲戚上过战场,近年战友们每年至少要聚会一次。趁着婚礼,这位亲戚邀请战友来欢聚。婚宴上,战友们这两桌最活跃,其中有两位给我印象较深。一位是姓张的胡子浓密的汉子,一手萨克斯不亚于专业演员,他顺着亲戚也一口一口地叫我姨父。另一位是他们的副排长,战场上受过伤,现在腿还有点跛。小张用萨克斯吹着欢快的乐曲,赢得满堂喝采,这位胡子哥送新郎新娘一桌桌地敬酒,一曲终了,也不忘弄上一两口。那位副排长代表战友们上台祝福新人,依稀保持着军人风度,在酒宴上别具风采——他高举着酒杯宣布:各位来宾,请举杯!一、二、三,干杯!!

酒席散后,亲戚安排我去浴室解解乏。不一会,小张和他的战友们也说说笑笑地进入浴池。小张不吹萨克斯而吹口哨了,一曲《小白杨》刚起个头,马上有人就跟着唱起来了。浴室聚音,不亚于优质扩音器,一曲终了,赢来其他浴客高声叫好。小张他们接着又唱《少年壮志不言愁》《血染的风采》,更多的浴客则从低声跟唱到放声合唱。在唱《怀念战友》时,他们一个个都站起来了,互相搂着肩膀,小张搀扶着副排长。趁着酒力,裹着蒸气,一个个全身赤裸,连唱了三遍,我听得眼睛都润湿了。这里没有霓虹灯,没有大乐队,但“演唱”却是如此光彩耀人、大气浩然!我在文化部门工作多年,看过无数次演唱,都没有这一次“另类”演唱令我动容,催我落泪,使我难忘。

口地咽下。所以,现在我看到青、紫萝卜就会生起一种特殊的情愫,至于是什么味道已经不重要了。

前几天去亲戚家,一大桌子菜,我已经记不清了,但腌制的一碗青、紫萝卜丝勾起我的回忆。青、紫萝卜切成细丝,用盐腌制一下,放入生抽、陈醋、麻油、橄榄油、花生酱,再配上香菜搅拌,绿色、紫色的搭配,让人食欲大增,我吃得津津有味。儿子说这有什么好吃的,我说好吃,他不知道我吃的是情怀、是回忆、是温馨。

抵抗日常的方法

——读濮颖小说集《我不是嫦娥》

□ 周荣池

作为一座滨河古城,高邮有自己的特质和意境。当然,自负的表象往往可能是自卑,优势时常也会成为一种弊端。高邮人太爱自己的生活和日常,正如濮颖在《我不是嫦娥》(中国民族文化出版社)序中所写:“我沉湎于这座小城的日常,体会着这座小城的冷暖。这里的市井的烟火,人间万象,我对其有着别样的熟悉与眷恋。”这是我与众多高邮文友面临的生活实况,也是我们在日常写作中可能面临的一个问题。当然这也是所有写作者要面对的问题,作为日常的产生者和本身,写作与日常的关系太重要了。

濮颖的这部小说集早在出版前我就见过,一眼就被题目所吸引。这几年并非完全是我傲娇,我确实开始对文学的一些基本问题感到困惑和不安。这可能是写作的日常问题。许多人不以为然,可问题早就兵临城下。比如题目问题。也许是过去语文教育中积累的一些文学自信,我们从来不得得题目会成为问题。可是放眼去看当下的报刊书籍,糟糕的名字实在太多了。人们之所以疏于自我管理和克制,乃是某种从日常而来的自信而产生错觉。也因此,我在看了濮颖小说集中十来个题目时,感受到作为地方写作者,与我们众人的不一样。这是让人喜悦的事情。一个题目看起来很简单的几个字,可能是独具匠心,是一篇文章的魂魄,是一种能力也更是一种情怀,是需要用文学的办法去衡量的。题目中有惊艳如“包子太忙”“我不是嫦娥”“行走的家园”“菜市场没有多余的土地”等,有明显的“技术性”。与此同时,又可以在一些貌似平静的题目中看到某种冷静,它们看起来只是一个简单的词,可它又是一种定性,是引导甚至某种象征:“对岸”“真理”“重生”“窥心”“蜕变”等,这些词本身就生动而丰赡。当然,也有相对偶然、显得平凡的题目,比如《颐养天年》,就是一个相对平凡的存在。当然这也可能是一种抵抗日常的高妙方法。有的时候,文章内容太好了,作者就容易自负。《颐养天年》中的灯网子当然不是凡人,是平常生活中不凡的人。不仅是因她在老高家生活时就有对“百年之后”人们怎么叫她的想法和顾虑,更有在诸多猜疑和问题之前,已经在信上安排好了的一切。特别是藏在枕头里的那几缕胎发,那是几道明亮的光。

作为这本书的某种“文眼”性质

的文章,《我不是嫦娥》是值得某种担当的。它的分量也是作者将书命名于斯的自信。很显然,这是一个世俗的故事,“我”这位不是“嫦娥”的女性,有某种自叙性质。当然这种自叙并非讲自己真实的故事和情绪,而是一种细腻、透彻、神采奕奕的表达,让读者感受到一种真实感。这种真实感又在于作者“文学性”经营,在“我的世界”里设计两种风格的人物:上司和黎波。

上司很显然是“我”所不喜欢的,以至于作者连个简单的名字都不愿给他。这个上司就是一只“潮湿的手掌”,是一个庸常、俗套、现实的存在。但这绝不是一个多余人,在小说的结构上,他是重要的一个“环扣”,他对“我”身体的一次触碰,让小说有了辗转和波折。很显然,黎波在“我”眼中是高度“满意”的一种假想者。虽然他是现实的,但其实更是女主的某一种梦想或者理想的爱人,像酒一样热烈和浪漫。但因为“我不是嫦娥”,她清楚没有爱——所以一切正因为一个电话,又被现实击碎。这种写法不是回归日常,而恰恰是某种抵抗——现实里爱或者不爱,未必有这种诗意的情节。这就是小说的魅力,一切不只是讲故事,而是文学表达。就像文学面对的是书面语,而不是日常意义上的语言。

这部小说集在语言上还有许多可圈可言此处。在小说《麦子熟了》中,有这样滚烫的句子:他站在这片金色的土地上,挥舞着镰刀,那片金色像海水一样翻滚,升腾,在广袤无垠的大地上缓缓铺开一幅金色的画卷。太阳出来了,射出金色的光芒,将他的梦照亮,也照亮了金贵宝黑黝黝的脸庞。在《行走的家园》中,也有这样朴素而扎实的表达:玉兰突然怀念老家,这样的天气,太阳暖暖的,风吹到人身上虽然凉,却舒坦得很。菜园里的高脚白嫩生生的,大公鸡油光滴水地在院子里踱来踱去。这样的句子是可以体现一个作家的追求和信念的。似乎对于作家而言,语言不该作为话题来研讨。但在朋友圈和新媒体的多维夹击下,口语化的写作已经成为一种应该被一再提起和警惕的危害。我想作为一个有良好素养的作家,濮颖用自己的文学日常,形成了一种抵抗日常的力量。这在我们地方写作者中是可喜的,也是值得我们学习的,《我不是嫦娥》就是很好的一处例证。

腌雪菜

□ 冯宇熙

就大功告成了。

这时候,孩子们是最兴奋的。等大人把铁锅搬走,在星星点点还在燃烧着的火光里扔几个红薯,丢几个土豆,耐心地看着它们变色变软;用木棍扒拉出来,迫不及待地撕去焦黑的表皮,那香甜的软糯让人无法忘怀。长大后,吃过各种不同的烤红薯,但都没有吃出儿时的那种甜蜜味觉。

光阴流转,岁月不再。我们都在成长,许多人、许多事,会随着时间消散,但是,从孩童时期逐渐形成的味觉的记忆却一直延续。即使走遍千山万水,即使品尝过各地珍馐美饌,能入梦乡的,或许还是那碗忘却不了的母亲熬的白米粥,飘着葱花的蛋花汤,那口爽脆酸咸的腌雪菜,让普通的人也能在普通的日子

里咂摸着酸甜苦辣的人生况味。

记得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镇上浴室旁边的摊子上,常有青萝卜、紫萝卜,还有甘蔗、荸荠卖,旁边会有台球摊子。洗过澡的时髦青年,一手拿着甘蔗,一手拿着台球杆,非常羡慕他们的潇洒。

一到星期天,我就盼望着舅舅带我到镇上洗澡,舅舅喜欢打台球,我在旁边看,他会买几片青、紫萝卜给我吃。青萝卜是绿色的,有淡绿色的还有深绿色的,我喜欢那种淡绿色中镶嵌乳白色的萝卜。紫萝卜